

国际海事局《无船承运人登记簿》——防范欺诈性提单

国际商会下属的国际海事局每周都会核实数千份提单（主要服务于银行）。其统计数据表明，在所有的可疑提单中，有 90% 是由无船承运人签发的。



本期 Insight 专栏的特邀作者是国际商会下属国际海事局局长兼商业犯罪服务处（国际商会下属的专业性部门）处长/首席执行官波滕加尔·穆昆丹（Pottengal (Muku) Mukundan）。作为反贸易欺诈领域的行业焦点组织，国际海事局确信，及时传播相关信息是成功防控贸易欺诈的关键。国际海事局的会员包括世界上许多最大型的银行、保险公司、航运公司和贸易商。感谢穆昆丹先生为我们介绍国际海事局的《无船承运人登记簿》——一项以业务为中心的、旨在减少欺诈性提单发生率的解决方案。

1. 问题

国际海事局的自有记录表明，在其数据库内识别出的所有可疑提单中，有超过 90% 是由无船公共承运人（简称“无船承运人”）签发的。可疑提单是指包含错误的船名、日期、货物描述、集装箱号、数量或当事人等虚假内容的提单。这些提单被提交给银行，企图实施欺诈、洗钱、非法资本外逃及违反制裁等行为。

就国际海事局的《无船承运人登记簿》而言，无船承运人包括签发提单的租船人。

不言而喻，无船承运人提单应反映实际承运人所批准的条款。

许多无船承运人都依照很高的标准经营业务。但是，有大量无船承运人经营不受规制，缺乏真正起作用的贸易常识或注意方面的标准。

造成的结果是，这些无船承运人签发的、并由银行提供资金的提单对银行及买卖交易中的其他利益相关方构成了重大的欺诈和洗钱风险。

2. 目标

设立登记簿的目的在于鼓励无船承运人承担更大程度的解释义务，旨在提高无船承运人对提单在贸易链中所起的关键作用，以及货主、船东、银行和海关当局等其他利益相关方对提单依赖程度的认识。它着重强调了无船承运人的欺诈风险，还强调必须确保无船承运人在提单中填入的信息是准确的，而且符合主提单中的相关信息或实际承运人发出的指示。

3. 国际海事局《无船承运人登记簿》的主要特征

- a) 登记簿将向全球所有无船承运人开放注册。
- b) 申请注册在登记簿上的无船承运人须接受登记簿中规定的《行为准则》。
- c) 无船承运人必须提供完整的联系方式，包括实际地址以及根据《行为准则》对无船承运人承担相关责任的两名董事（指定人员）的姓名，并回答国际海事局提出的、与无船承运人签发的提单有关的问题。
- d) 《行为准则》规定了无船承运人在签发和处理提单时应遵循的最低实践标准。《行为准则》还将规定，无船承运人应及时回答国际海事局就提单所提出的问题。
- e) 申请注册在登记簿上的无船承运人必须签署上述《行为准则》，有效期为一年。
- f) 无船承运人必须保存与其签发的**无船承运人**提单有关的关键单证，为期三年。
- g) 所有已注册登记的无船承运人的识别信息将显示在国际海事局建立的、可供银行访问的专用网站上。该网站不会提供指定人员的相关信息。
- g) 如果无船承运人无法就其签发的提单，作出令国际海事局满意的答疑，或者有证据表明其签发的提单包含虚假信息，则将在国际海事局数据库中，被记录为该无船承运人的一次“违规”。如果无船承运人一年内有两次“违规”，则其将面临从登记簿中除名的风险，除非其能够证明主要员工已经顺利完成了国际商会学院提供的在线**无船承运人培训课程**，而且已经在其组织机构内部落实相关实践标准，以确保不会再出现这些错误。

4. 结论

这是一项针对业务问题的业务解决方案，即创造一个环境，在不存在监管机构强制力的情况下，让无船承运人意识到，遵守公认的贸易惯例符合其利益。随着登记簿的设立，银行和利

益相关者认识到其带来的价值，无船承运人会希望加入登记簿，从而吸引业务，并使其单证获得贸易和航运链中其他组织的信任。



**Kim Jefferies, Gard Insight 专栏编辑; 波滕加尔·穆昆丹, 国际海事局;
Monica Kohli, Gard 高级律师**